臺中女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第 2 次期中考 考試日程表

日期		11 月 26 日（星期三）					11 月 27 日（星期四）					11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				
節次		1	2	3	4	5	1	2	3	4	5	1	2	3	4	5
時間		8:10 9:20	9:40 10:50	11:10 11:55	13:20 14:30	14:50 16:00	8:10 9:20	9:40 10:50	11:10 12:00	13:20 14:30	14:50 16:00	8:10 9:20	9:40 10:50	11:10 12:00	13:20 14:30	15:00 16:00
		70 分	70 分	45 分	70 分	70 分	70 分	70 分	50 分	70 分	70 分	70 分	70 分	50 分	70 分	
高一	1-9 班	自習	自習	國寫	自習	英文	生物	公民	體育	自習	數學	物理	歷史	自習	國文	打掃時間 14:40 15:20 運動會 班牌 班旗 標兵 預演
	10-17 班	地科	化學	國寫	自習	英文	自習	公民	體育	自習	數學	自習	歷史	自習	國文	
	18 班	地科	化學	國寫	自習	英文	生物	自習	體育	自習	數學	物理	歷史	自習	國文	
高二	一類(1-2)	地理	自習	國寫	自習	英文	自習	公民 201-205, 212-218	體育	自習	數學 B (含 201 數 A)	自習	自習	自習	國文	
	二類(3-4)	地理	自習	國寫	自習	英文	自習		體育	自習	數學 A	自習	自習	自習	國文	
	三類(5-6)	地理	化學	國寫	自習	英文	自習		體育	自習	數學 A	物理	自習	自習	國文	
	四類(7~18)	地理	化學	國寫	自習	英文	生物		體育	自習	數學 A	物理	自習	自習	國文	
高三	一類(1-2)	自習	地理	自習	自習	英文	自習	公民	體育	自習	數學乙 (含 301 數甲)	自習	歷史	自習	國文	
	二類(3-5)	自習	地理	自習	自習	英文	自習	公民	體育	自習	數學乙	自習	歷史	自習	國文	
	三類(6-7)	自習	化學	自習	自習	英文	自習	自習	體育	自習	數學甲	物理	自習	自習	國文	
	四類(8~18)	自習	化學	自習	自習	英文	生物	自習	體育	自習	數學甲	物理	自習	自習	國文	

※注意事項

1. 寫作測驗 45 分鐘，體育常識測驗 50 分鐘，其他各科皆為 70 分鐘。考試科目答案卡不必畫科目代碼。
2. 請依正常上學時間到校，自習時段應於教室安靜自習，16:00 全校統一放學。
3. 本次考試於原班進行，桌子以 6*n 方式排開，面對講台從右前方位置依座號順序入座。
4. 考試時間 70 分鐘之科目，30 分鐘後始能交卷。考試時間 40~50 分鐘之科目，20 分鐘後始能交卷。
5. 請著校定服裝應試，若無學號以辨識身分者，須提供學生證以供查驗。
6. 請確實將抽屜清空或反轉，若有違規被登記，將對考試時坐於該座位的同學進行處分。
7. 書包可置放教室後方置物櫃或吊掛在桌側等處，請勿置放在教室內講台、走道或外面團膳桌上。
8. 禁止攜帶電子計算機、手機等通訊器材進入試場（手機 APP 或鬧鈴等提醒功能務必關掉），並嚴禁使用自備之計算紙。
9. 應嚴守考試規則，共同維護榮譽，違者照章議處。考試完畢應即離開教室，切勿高聲談話。本表未詳列者，依本校考試規則辦理。

